

2021 年度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部门决算

2022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国有支出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原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原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安监总厅字〔2005〕91号）和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2号、22号、50号、92号规定，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研究分析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提出煤矿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和目标的建议。

（二）依法监察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标准和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等情况；对煤矿安全实施重点监察、专项监察和定期监察；对煤矿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做出现场处理决定或实施行政处罚，对不符合安全生产标准的煤矿企业进行查处。

（三）检查指导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对地方贯彻落实煤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矿井，煤矿安全监督检查执法，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事故隐患整改及复查，煤矿事故责任人责任追究的落实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依法组织或参与煤矿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的落实情况；负责煤矿安全监察调度、统计信息工作，发布煤矿事故等煤矿安全生产信息。

（五）指导煤矿安全生产科研和科技成果推广工作，研究提

出煤矿安全生产科技规划建议；组织对煤矿使用的设备、材料、仪器仪表、安全标志、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监察工作。

（六）负责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颁发管理。

（七）负责煤炭行业注册安全工程师的管理工作。

（八）按照职责范围，依法监督检查煤矿企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情况，组织煤矿建设工程安全设施的设计审查，监督检查为煤矿服务的矿井建设施工、煤炭洗选等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九）指导、协调或参与煤矿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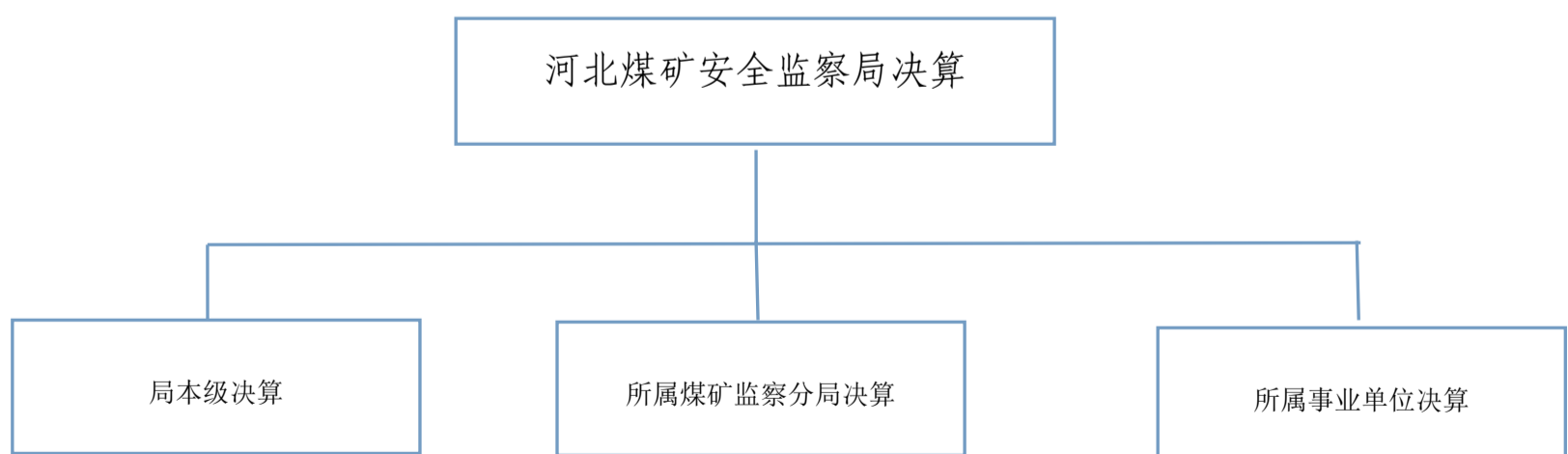
（十）负责机关、监察分局和直属单位干部管理及人事劳动工资和财务管理工作。

（十一）承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和局属行政事业单位决算，纳入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0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一）预算级次



(二) 纳入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邯郸监察分局	行政单位
3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冀中监察分局	行政单位
4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冀东监察分局	行政单位
5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张家口监察分局	行政单位
6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统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救援指挥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安全技术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9	河北煤矿安全培训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暂不分类)
10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机关服务中心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暂不分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65.6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	1,611.14
二、事业收入	2	1,752.65	二、卫生健康支出	8	191.53
三、经营收入	3	728.83	三、住房保障支出	9	276.28
四、其他收入	2	3,857.21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	6,042.33
本年收入合计	4	11,704.33	本年支出合计	11	8,121.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	1,398.07	结余分配	12	477.18
年初结转和结余	3	7,410.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3	11,914.18
总计	6	20,512.65	总计	14	20,512.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04.33	5,365.64		1,752.65	728.83		3,857.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5.93	1,038.54		106.31	8.43		2.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5.93	1,038.54		106.31	8.43		2.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0.17	600.1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96	14.36		23.18	0.4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6.73	86.49					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89	225.01		41.42	8.01		1.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17	112.51		41.71			0.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96	185.94					2.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96	185.94					2.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96	185.94					2.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15	205.70		52.06	17.80		1.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15	205.70		52.06	17.80		1.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15	205.70		52.06	17.80		1.5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83.30	3,935.46		1,594.27	702.60		3,850.96
22404			煤矿安全	10,083.30	3,935.46		1,594.27	702.60		3,850.96
2240401			行政运行	5,637.23	1,852.07					3,785.16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0.00	1,250.00					
2240403			机关服务	229.20			229.00			0.19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422.30	422.30					
2240450			事业运行	2,544.57	411.09		1,365.27	702.60		65.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8,121.29	6,038.81	1,466.79		615.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14	1,602.71			8.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1.14	1,602.71			8.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5.67	1,065.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96	37.54			0.4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6.73	8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64	258.63			8.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13	154.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53	191.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53	191.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53	191.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28	258.48			1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28	258.48			1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28	258.48			17.8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42.33	3,986.09	1,466.79		589.45	
22404	煤矿安全		6,042.33	3,986.09	1,466.79		589.45	
2240401	行政运行		2,471.62	2,471.62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2.82		1,082.82			
2240403	机关服务		243.34	243.34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383.97		383.97			
2240450	事业运行		1,860.58	1,271.13			589.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65.6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1,483.84	1,483.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2	185.94	185.9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	204.83	204.83		
	4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	3,743.28	3,743.28		
本年收入合计	5	5,365.64	本年支出合计	15	5,617.89	5,617.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2,906.0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	2,653.78	2,653.7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	2,906.03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			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9			19				
总计	10	8,271.67	总计	20	8,271.67	8,27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617.89	4,151.10	1,466.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84	1,483.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3.84	1,483.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5.45	1,065.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6	14.36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6.49	86.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30	209.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24	108.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94	185.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94	185.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94	185.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83	20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83	20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83	204.8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43.28	2,276.49	1,466.79
22404			煤矿安全	3,743.28	2,276.49	1,466.79
2240401			行政运行	1,886.13	1,886.13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2.82		1,082.82
2240404			煤矿安全监察事务	383.97		383.97
2240450			事业运行	390.36	39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8.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8.17
30101	基本工资	615.35	30201	办公费	67.13
30102	津贴补贴	625.98	30202	印刷费	18.19
30103	奖金	42.47	30204	手续费	0.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9.30	30205	水费	5.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24	30206	电费	34.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47	30207	邮电费	101.9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1.43	30208	取暖费	34.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4.83	30211	差旅费	142.02
30114	医疗费	4.77	30213	维修（护）费	27.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78	30215	会议费	4.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8.57	30216	培训费	0.07
30301	离休费	96.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4
30302	退休费	457.24	30226	劳务费	135.42
30304	抚恤金	238.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92
30305	生活补助	22.40	30228	工会经费	20.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3.45	30229	福利费	10.30
30309	奖励金	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58
			310	资本性支出	45.6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30
			31007	公务用车购置	17.98
人员经费合计		3,097.29	公用经费合计		1,053.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5.45	2.90	153.70	18.00	135.70	8.85	91.25		88.51	17.98	70.53	2.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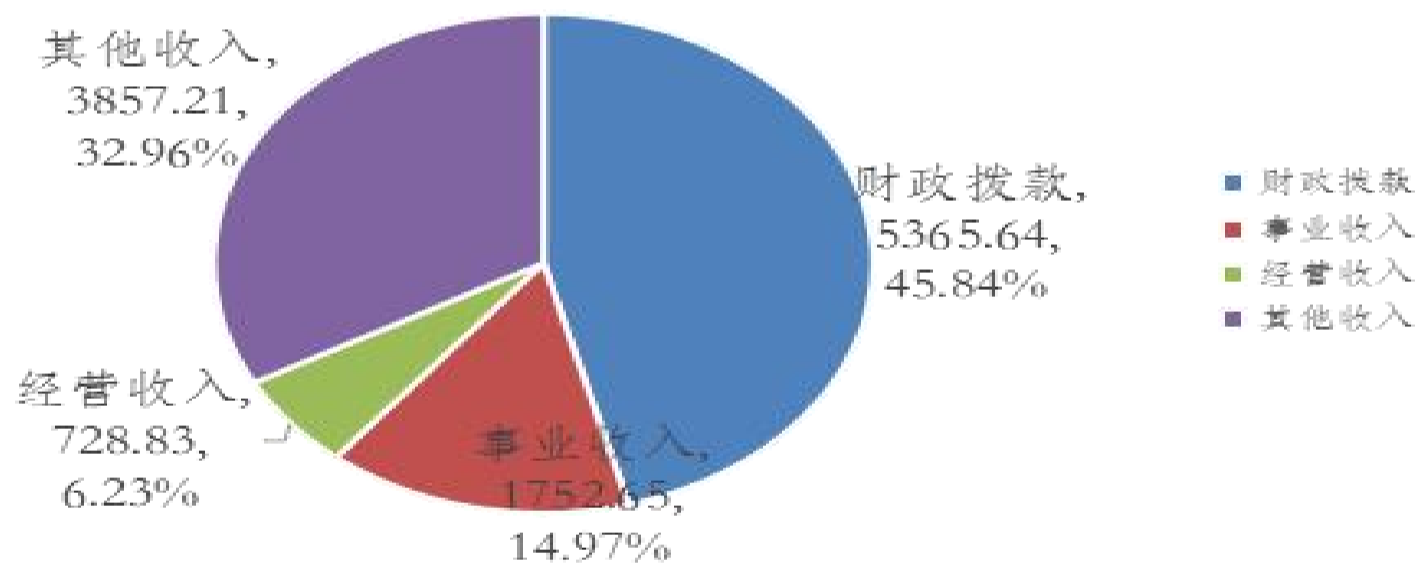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全年实际收入 11704.3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3.06 万元，增幅 7.96%；2021 年全年实际支出 8121.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75.11 万元，降幅 13.5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全年实际收入 11704.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65.64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45.84%，事业收入 1752.65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14.97%，经营收入 728.83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6.23%，其他收入 3857.21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32.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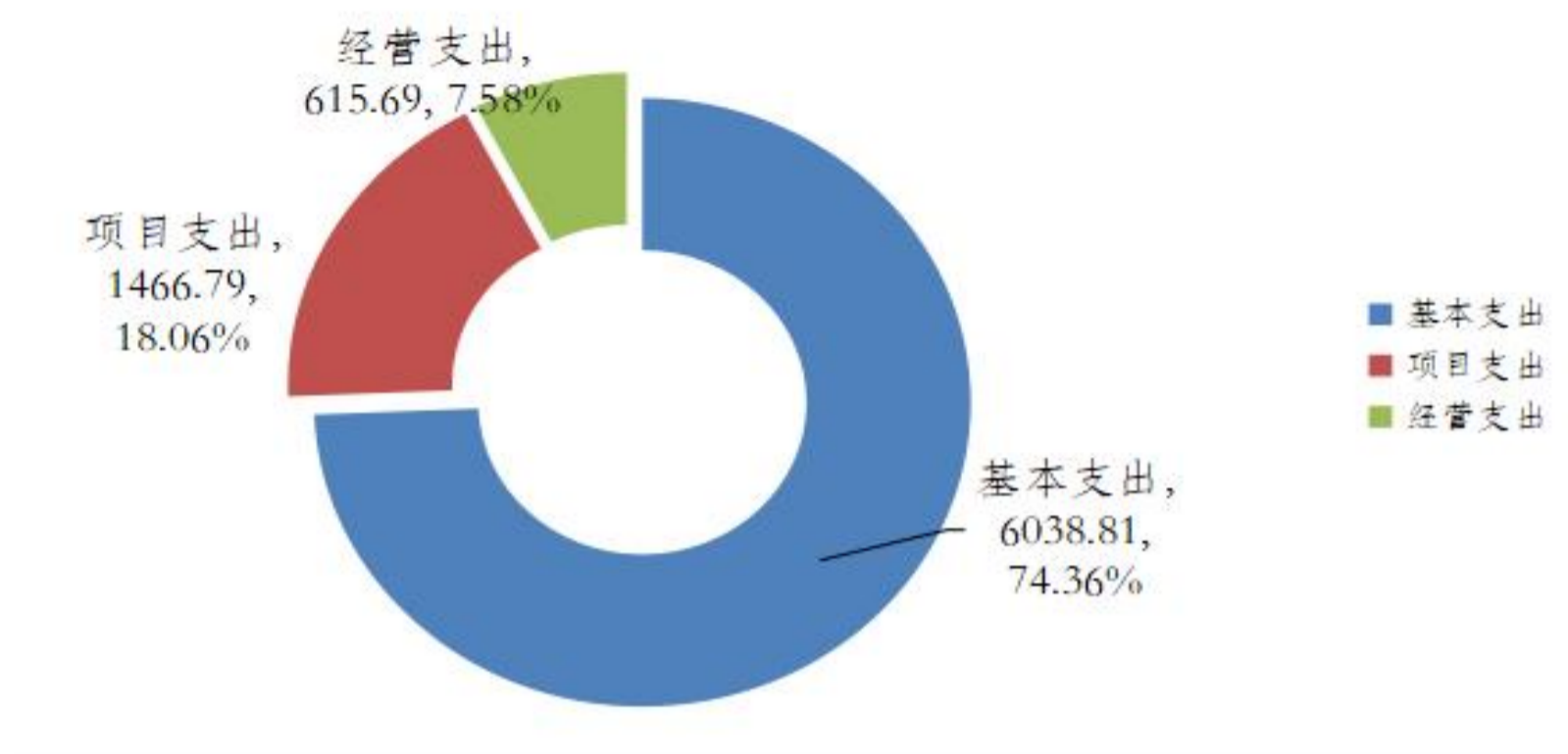
决算收入构成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全年实际支出 8121.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38.81 万元，占全部支出的 74.36%，项目支出 1466.79 万元，占全部支出的 18.06%，经营支出 615.69 万元，占全部支出的 7.58%。

决算支出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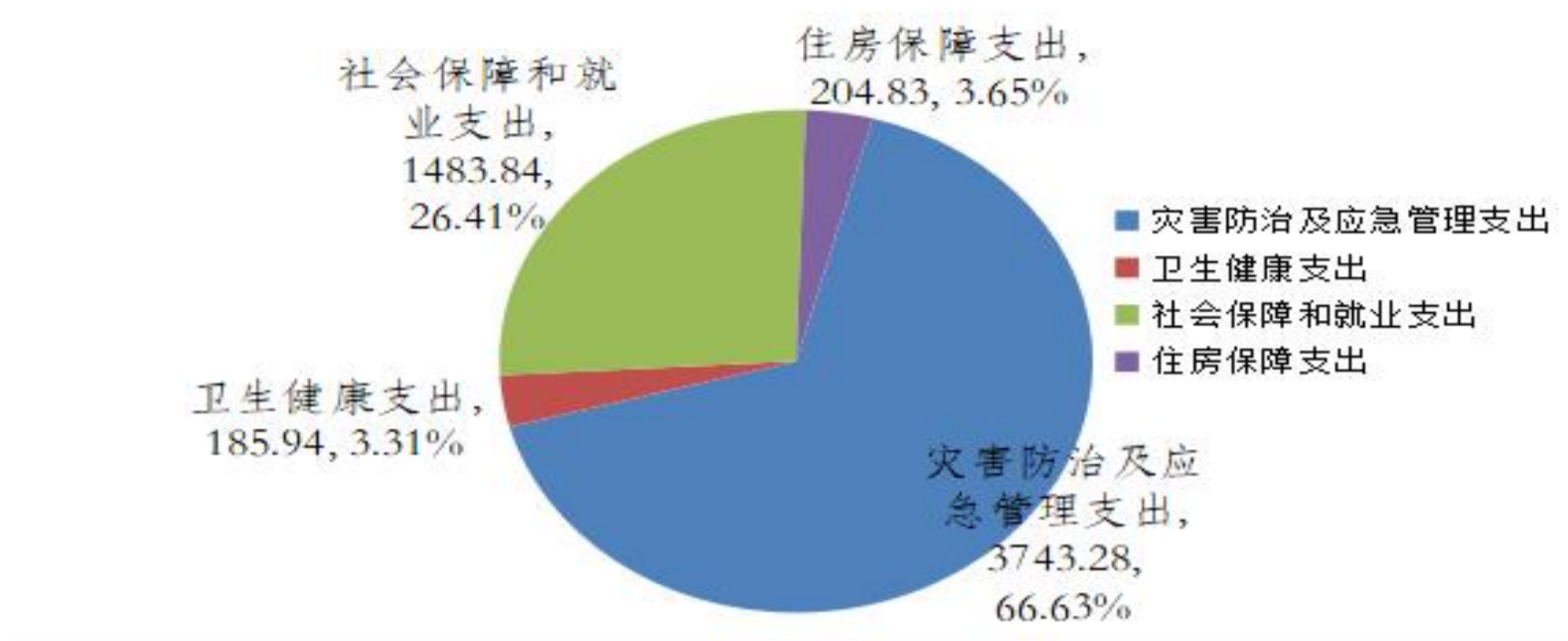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5365.64万元，比上年减少2075.80万元；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5617.89万元，比上年减少791.51万元。主要是持续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预算安排。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5617.89万元。按照功能分类说明，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83.8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26.41%，卫生健康支出185.9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3.3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743.2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66.63%，住房保障支出204.8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3.65%。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2685.93万元，实际支出1065.45万元，支出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基本退休费由省社会保障机构统筹发放，养老保险清算尚未结束。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14.36万元，实际支出14.36万元，与预算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21年预算86.49万元，实际支出86.49万元，与预算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225.61万元，实际支出209.30万元，完成预算92.77%。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113.07万元，实际支出108.24万元，完成预算95.73%。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185.94万元，实际支出185.94万元，与预算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207.99万元，实际支出204.83万元，完成预算的98.48%。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1886.13万元，实际支出1886.13万元，与预算持平。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1968.79万元，实际支出1082.82万元，完成预算的55%，主要是基建项目的部分工程尚未验收。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煤矿安全监察事务（项）2021年预算450.84万元，实际支出383.97万元，完成预算的85.17%，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部分工作暂未开展。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事业运行（项）2021年预算446.52万元，实际支出390.36万元，完成预算的87.42%。部分事业单位尚未完成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清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151.10万元，包括：

人员经费 3097.2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4.6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和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053.8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5.3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设备购置和公务用车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91.25 万元，比预算减少 74.20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各单位积极贯彻执行党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90 万元，本年未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53.70 万元，支出 88.51 万元，主要是严格控制车辆支出，同时受疫情影响，现场监察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 8.85 万元，支出 2.74 万元，比预算减少 6.11 万元。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918.48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92.71 万元，下降 9.16%。主要是坚持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持续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57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全部授予中小企业，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 58.73%。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4 辆，其中：轿车 8 辆、越野车 13 辆、小型载客汽车 12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2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开展全面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15 个，涉及资金 1466.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在 2021 年部门决算中反映煤矿安全专项、资产运行维护和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煤矿安全专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2.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09.90 万元，执行数为 343.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算执行得分 8.40 分；完成全年计划监察煤矿矿井总数、单人培训成本、监察执法计划完成率、全年监察煤矿矿井覆盖率和事故按期结案率等产出指标 44.50 分；完成重大履职追责事件和较大、重大、特大

煤矿事故起数等效益指标 30 分；完成重大服务质量投诉次数满意度指标 10 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和工作变化影响，线下培训活动减少；部分指标代表性不强，不能全面反映工作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近年执行情况，调整部分指标设置，增强指标的代表性、权威性。

2. 资产运行维护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1.4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4 万元，执行数为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算执行得分 10 分；完成保障供暖面积、排水、供电、供暖设备维护数量、全年供暖非正常中断次数、各类设备的故障率和卫生达标天数等产出指标 50 分；完成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和节能减排控制指标达成率等效益指标 21.40 分；完成服务质量测评满意度指标 10 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1 年宣教平台项目新建高压配电室并改建机房，电费支出增加，节能减排指标未完成。下一步将加强内部工作协调，全面的反映资产状况，准确测算维护支出。

3.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预算执行得分 10 分；完成系统测评次数、信息系统安全使用天数和系统安全测评用时等产出指标 50 分；完成各类信息传递通道畅通效益指标 30 分；完成使用人员满意度指标 10 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设置不够科学，代表性不够强。改进措施：优化绩效指标设置，选取更有代表性，更能反映工作成果的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煤矿安全专项							
主管部门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3.1	409.9	343.03	10	83.69%	8.4	
		其中:财政拨款	335.5	382.3	315.43	--	82.51%	--	
		上年结转资金	27.6	27.6	27.6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执法计划,保障安全监管监察执法和重点工作顺利开展,防止和减少煤矿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实现企业安全保障能力和政府安全监管能力明显提升,安全监管监察体系更加完善,安全生产总体形势保持持续稳定好转态势。				2021年较好完成了年度执法计划,各项安全监察执法和重点工作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远程监察设备不断完善,远程监察效果良好,企业安全保障能力和政府安全监察能力明显提升,全省煤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起、死亡1人,同比均下降67%,百万吨死亡率0.021,是全国煤矿百万吨死亡率的47.7%,位居全国前列。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结合机构改革情况,河北局组织对全省非煤矿山摸排,组织非煤矿山监察业务培训,对涉矿山市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开展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和执法检查专项行动,积极推进矿山关闭退出工作,非煤矿山安全监察工作顺利启动并有序开展,为非煤矿山安全监察工作取得积极成果夯实了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计划监察煤矿矿井总数	≥59个	59个	10	10		
		数量指标	制作煤矿事故警示教育片	≥1个	0个	5.5	0	河北局组织了事故警示教育会,未发生制作教育片费用。下一步积极优化指标设置,提高代表性。	
		成本指标	单人培训成本	≤550元/人.天	0	4.5	4.5	参加培训人员只负担了差旅费。下一步更加综合考虑工作进展情况,更加合理选取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监察执法计划完成率	100%	100.71%	10	10		
		质量指标	全年监察煤矿矿井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事故按期结案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履职追责事件	0	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较大、重大、特大煤矿事故起数	≤2起	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大服务质量投诉次数	≤1次	0	10	10		
总分						100	92.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资产运行维护专项						
主管部门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	124	124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4	124	12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是加强办公用房等固定设施的维修维护，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加强房屋物业的管理，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保证省局机关有合适的场所维持日常办公正常运转；加强职工宿舍维护，使监察人员有合适的休息环境，以更好的状态进行工作，为煤炭安全生产形势不断好转贡献力量。			通过项目实施，2021 年局本级和所属 4 家监察分局，办公用房、水电暖设备等固定设施得到了较好的维修维护，资产状况良好、运行有效；保障了物业管理活动的良好运行，创造了良好的办公环境，保证监察执法等工作正常开展；保障了宿舍清洁安全，为职工提供了良好的休息环境；保障了用车、食堂等需要，为监察执法工作提供了坚强的后勤保障；为矿山监察体制改革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为全省煤矿及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形势不断好转贡献力量，全省实现了较好的安全生产状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供暖面积	≥ 17309.21 平方米	19681.15 平方米	10	10	
		数量指标	排水、供电、供暖设备维护数量	≥15 台	27 台	10	10	
		质量指标	全年供暖非正常中断次数	≤4 次	0 次	10	10	
		质量指标	各类设备的故障率	≤7%	4.00%	10	10	
		质量指标	卫生达标天数	≥360 天	360 天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5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控制指标达标率	≥90%	0.74	15	6.4	2021 年宣教平台项目新建高压配电室并改建机房，引起电费超指标。下一步，增强工作的协调性，更加全面细致的掌握资产状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测评满意度	≥95%	0.95	10	10		
总分						100	91.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							
主管部门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	40	4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不断加强监管监察网络化工作,确保智能系统顺利投入使用,充分利用系统模块,最大程度实现既定功能;保障信息化系统网络安全;保障信息化系统硬件设备;保障系统平稳、快速、高效运行,行政许可、政务办理、远程监察等各项网络办公事项有序开展;根据业务需要,对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发现并解决存在的问题,不断增加业务功能,不断满足工作要求;转变工作方式,节省监管监察成本和被监察对象的办事成本,不断提高工作效率,提升煤监工作在群众中的形象,提高被监察对象对监察工作的满意度。</p>			<p>通过项目实施,河北局持续完善水害风险预警与防控系统、人员位置监测系统和风险预警与防控系统整合平台等系统,完善系统功能;有效保障了网络系统平稳、高效运行,政务办理、远程监察等网络事项正常开展;应用远程监察系统对全省煤矿进行监察,在疫情防控关键时期,实现监察执法不断线,保障了监察执法成果。全省煤矿安全生产形势不断好转。</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测评次数	≥1次	1	15	15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安全使用天数	≥300天	365	20	20	
		时效指标	系统安全测评用时	≤7天	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类信息传递通道畅通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及煤矿监察分局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和公费医疗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行政运行（项）：

指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本级和所属四个煤矿监察分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

指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和四个煤矿监察分局开展后勤服务和基本建设项目等项目支出。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煤矿安全监察事务（项）：

指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和四个煤矿监察分局开展煤矿安全生产专项督查、明查暗访、政策制定、标准制定、业务培训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煤矿安全（款）事业

运行（项）：指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所属事业单位（不含机关服务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 煤矿安全专项重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全面提升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司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矿安综函〔2022〕51 号）文件要求，河北局组织对 2021 年煤矿安全专项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财产为代价这条红线，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崇高执政理念，把安全生产纳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布局，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做出一系列决策部署，有力地推动安全生产工作的创新和发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提出：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有效遏制危险化学品、矿山、建筑施工、交通等重特大安全事故。河北省煤矿安全生产不稳定和不确定因素依然存在，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防止瓦斯突出及爆炸、水害和火灾等重特大事故的发生仍是今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点。

煤矿安全监察机构为依法履行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能，坚持两个至上，依法开展煤矿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有效防范遏制煤矿重特大事故，推动煤矿安全生产状况的根本好转。

2. 主要内容。开展顶板管理专项监察、“一通三防”专项监察、水害防治专项监察、冲击地压防治专项监察、提升运输专项监察；开展对安全培训、安全投入、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建设项目、长停矿井突击检查或巡查；发挥安全监控、人员位置监测、工业视频等系统联网作用，结合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开展“互联网+监管”等远程非现场监察；对发现的煤矿违法违规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复查和对重大隐患整改消除结果进行现场核查；开展对地方政府及其煤矿安全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情况和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作要求情况；对煤矿伤亡事故进行调查处理，并监督责任落实；开展监察业务培训，提升履职能力。

项目由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本级和所属监察分局承担，明确工作重点，制定年度监察计划，按月度细化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预算资金 409.90 万元，2021 年实际支出 343.97 万元，执行率为 83.92%。

（二）项目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领导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大力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督促煤矿企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安全管理。完成年度执法计划，

保障安全监管监察执法和重点工作顺利开展，防止和减少煤矿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实现企业安全保障能力和政府安全监管能力明显提升，安全监管监察体系更加完善，全省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一是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的理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保证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和有效；二是指导以后年度预算编制，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三是通过绩效评价，及时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改进工作机制及工作方法，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 评价对象和范围。煤矿安全专项一级科目，涉及局本级和所属4个监察分局共6个二级科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指标体系

1. 项目绩效评价原则。一是科学公正。绩效评价使用定性与定量结合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二是简便可行。在全面分析各预算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立足实际，通过简约实用的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情况进行评价；三是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

2. 评价方法。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以及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的投入、产出、效益情况进

行关联性分析，结果通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的形式反映，做到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3. 评价标准。绩效评价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为标准，评价标准严格按照绩效指标预算批复进行分析，可量化的指标按照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不可量化的指标按照相关标准进行评价。

4.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计划监察煤矿矿井总数	≥59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煤矿事故警示教育片	≥1个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单人培训成本	≤550元/人·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察执法计划完成率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年监察煤矿矿井覆盖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事故按期结案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履职追责事件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较大、重大、特大煤矿事故起数	≤2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大服务质量投诉次数	≤1次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重点，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组织各单位根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结合煤矿安全监察效果，绩效自评。

2. 组织实施阶段。省局对各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自评表和编

制的绩效报告进行检查审核，重点审核指标分值划分是否规范、实际得分填制是否准确，绩效报告编制是否符合要求、内容是否齐全。

3. 评价总结阶段。根据收集到的相关资料分别对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进行综合分析，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内容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政策依据充分，与单位职能相符，具有较强的现实需求；项目单位组织管理机构健全，人员分工较为明确，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置的指标，使全省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同时，项目仍存在需要完善的空间，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和代表性还有差距，预算执行进度需要进一步提高。

河北局共有6个明细的煤矿安全专项，其中局本级自评得分93.90分，邯郸监察分局自评得分92分，冀中监察分局自评得分93分，冀东监察分局自评得分93分，张家口监察分局自评得分92分，局本级非煤专项自评得分93.90分。分析汇总各项目绩效指标，统筹填列一级项目绩效指标分值，全局一级项目煤矿安全专项综合平均评价得分92.90分。单位自评结果为“优”。

四、综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煤矿安全专项是经过充分的考察、调研、讨论、决策等程序论证后确立的，是经过多年工作经验不断完善形成的，是保障监

察执法工作顺利进行的不可或缺项目。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和预算申报要求，与本单位的职责相匹配。

2. 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财政部、国家局的要求，并经财政部和国家局批复。

3. 绩效目标合理。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煤矿安全监察执法工作任务，有一定的指导性。

4. 绩效指标明确。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项目任务目标相对应，但部分指标设置不够科学，代表性不强。

5. 预算编制合理。基于财政部已发布的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等支出标准，结合监察工作计划，准确测算项目支出明细。但部分项目对预算调整资金的细化不到位。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河北局非常重视煤矿安全监察执法制度建设，全方位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确保监察执法工作在制度规范化运行。制定的《煤矿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监察细则》《促进煤矿企业主动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施差异化监察办法（试行）》等制度，很好地指导煤矿安全监察执法工作。我局严格执行一系列管理制度，取得很好效果。

2. 制度执行有效性。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开展监察执法工作，督促煤矿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督促煤矿监管职能落实，推动全省煤矿安全生产形势不断好转。

3. **资金到位情况。**煤矿安全专项预算资金全部到位，到位率100%。按月申报资金用款计划，及时拨到各项目单位。

4. **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批复及调整追加资金共409.90万元，预算执行343.03万元，执行率83.92%，结转资金66.87万元。

5. **资金使用合规性。**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专款专用，均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支出标准列支，加强项目资金的专项核算，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2021年，按照应急管理部、国家矿山安监局和省委省政府的总体工作部署，以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矿山事故为核心，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面履行矿山国家监察职责，煤矿安全监察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安全生产措施得到积极落实，煤矿安全生产形势实现持续稳定。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2021年较好完成了年度执法计划，各项安全监察执法和重点工作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远程监察设备不断完善，远程监察效果良好，企业安全保障能力和政府安全监察能力明显提升，全省煤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起、死亡1人，同比下降67%，百万吨死亡率0.021，创河北省煤矿安全生产形势历史最好水平。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管理不够完善。部门间工作协同不够深入，计划、实施、监督和评价等环节衔接不够紧密，资料收集、传递仍有提高的空间，项目管理不够高效。

（二）绩效管理不够科学。绩效评价工作机制不够完善，工作分工还不够明确具体，部分部门参与绩效评价的主动性不够强；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部分指标设置代表性不够强，不能全面反映项目成效，部分指标设置可操作性不够强，绩效评价不能准确量化；绩效目标表述不够全面，不能充分涵盖项目成果，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不够统一，关联不够紧密。

（三）项目实施有差距。专项资金下达较晚，为项目资金的顺利执行带来难度。如矿山安全监察专项，每年4月份前后才能下达额度，第一季度的预算无法执行，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六、有关建议

（一）完善项目管理机制。建立项目管理协调机制，明确相关部门在项目管理中的职责，强化项目全方位、全流程管理，提升项目管理效率，提高项目实施质量。

（二）完善绩效管理机制。夯实各部门在预算编制、绩效执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各环节的责任，加强各部门之间协调与配合，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精准提炼绩效指标体系，全面客观反映实施效果。

（三）强化项目执行管理。进一步提升工作的计划性、前瞻性，有序安排项目实施，确保项目各项工作落实到位；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执行管理，强化项目执行分析，提高执行效率和使用效益。